

2017 成都百强企业发布会暨表彰大会在成都召开

成都综合百强企业总营收超万亿 10 家企业进入中国 500 强



●成都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成都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会长田世隆向大会作主旨报告

■ 王正荣 本报记者 樊瑛 张建忠

日前,由成都企业联合会、成都工业经济联合会、成都企业家协会主办的 2017 成都百强企业发布会暨表彰大会在成都召开。会上,2017 成都企业 100 强、成都制造业 100 强、成都服务业 100 强和成都民营企业 100 强榜单重磅出炉。其中,综合百强企业总营收突破 1 万亿,10 家企业进入中国 500 强。

成都市经信委、商务委、统计局、国资委、工商联、民政局、非公经济联席办等相关领导出席会议并为进入百强的企业代表颁奖。成都市获奖企业家、各位行业协会代表、服务机构代表 500 人出席会议。成都市经信委副主任郑中礼在发布会上代表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向入围 2017 成都四个大类百强企业 283 家企业致以热烈祝贺,就如何深入贯彻落实“成都国家中心城市产业发展大会”精神,百强企业如何加快转型升级,增强城市经济发展支撑能力提出要求。

综合百强中营收超万亿

同比增长 5.38%

会上,成都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成都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会长田世隆向大会作主旨报告时表示,2017 年成都企业 100 强排序共包括 4 大类型:成都企业(综合类)100 强,年营业收入 10273.7333 亿元,同比增长 5.38%;成都制造业 100 强,



●成都市经信委副主任郑中礼(左一)和成都市国资委巡视员严蓉(右一)向“2017 成都企业 100 强”获奖代表颁奖

年营业收入 64162785 亿元,同比增长 3.55%;成都民营企业 100 强,年营业收入 47292441 亿元,同比增长 10.52%。成都服务业 100 强,年营业收入 39821363 亿元,同比增长 9.86%。

百强企业收入规模破百亿达 29 家

新希望排名第一

2017 成都企业(综合类)100 强六项主要经济指标显示:五增一微降,呈现总体平稳上升态势。实现营业收入 10273.7333 亿元,较上年(9748.9296 亿元)同比增长 5.38%;实现利润 497.8987 亿元,较上年(478.8684 亿元)同比增长 3.97%;资产总额 26093.3908 亿元,同比增长 8.6%;所有者权益 7036.666 亿元,同比增长 29.56%;缴税总额 735.2824 亿元,同比下降 0.16%;从业人数达 71.2420 万人,同比增长 2.9%。数据显示:收入规模上百亿的百强企业达到 29 家,同比增加 2 家,其中 200 亿以上的百强企业有 16 家,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收入达到 685.5884 亿元,位居百强第一。

前十名总营收达 4153 余亿元

占百强总营收 40%

据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司、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四川石化公司、东方电气股份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家企业领衔百强企业前十名。营业收入共计为 4153.8421 亿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40.43%。其中,四川一汽丰田汽车公司和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最大,分别与去年增长了 20.99%和 16.38%。

中外合资企业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组成部分

田世隆表示,从所有制分布来看,在(综合类)100 强企业中,国有企业有 49 户、民营企业 42 户,中外合资企业 9 户,其中,国有企业占到了营业收入的 45.95%的份额,实现人均营业收入 124.16 万元,稳居成都企业(综合类)100 强的主力军地位。其次,民营企业发展突飞猛进,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09%,占比达到 40.61%,成为成都百强企业强有力的生力军;中外合资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53%,占比 13.44%,成为我市经济增长的重要组成部分。

成都农商行资产规模排第一

超六千亿

据报告分析,成都企业(综合类)100 强,实现净利润总额为 497.8987 亿元,同比增长 3.97%;其中,实现利润增长的企业

有 63 户。新希望集团公司、成都农商银行股份公司、中国石油四川石化公司分列利润排名前三位。同时,还有 30 户企业资产超过了百亿元,有 4 户超过千亿元。成都农商银行资产规模超过六千亿元,排名第一。

大企业大集团培育见成效

10 家企业入围中国 500 强

田世隆表示,在成都企业中新希望集团、科伦控股、通威、华西集团、科伦实业、蓝润实业、东方电气、四川交通投资、四川能源投资、四川公路桥梁等十家企业入围中国企业 500 强;新希望集团、通威、科伦控股、科伦实业、蓝光、蓝润实业、成都蛟龙港等 7 家企业入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蓝润实业、四川交通投资、四川能源投资、四川航空股份、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元集团、四川邦泰投资、四川华油集团等 8 家企业入围中国服务业 500 强,入围成都企业数量和排名同比有明显提升。

田世隆表示,总之,通过成都全市启动实施大企业大集团培育战略和产业倍增计划,经过多年持之以恒的加速发展,成都百强企业的规模不断扩大,已经成为四川和西部重要的大企业群体之一,对四川全省及成都市经济社会的发展贡献更加凸现。

成都百强企业发布

工作完整组织运行体系已经形成

据悉,此次成都百强企业排名是按照企业自愿申报和行业推荐相结合的原则,以 2016 年企业营业收入为入围标准,经专家委员会评审出了“2017 成都企业 100 强”、“2017 成都制造业 100 强”、“2017 成都民营企业 100 强”、“2017 成都服务业 100 强”4 个百强排行榜。

据介绍,目前成都百强企业的发布工作,在经过六年成功发布的基础上已经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组织运行体系,确保了百强企业发布工作的质量。

四川细化环境违法按日连续计罚情形 明确 6 种按日计罚行为

- 对土壤、噪声、畜禽养殖等环保薄弱领域增加了污染防治规定
- 增加了环境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流域、时段的联合防治协调和环境信息共享机制
- 加大了惩处和责任追究力度,特别细化了按日连续计罚情形,明确了 6 种按日计罚行为

环保条例在四川省环境保护中的基础作用再次得以夯实。日前,四川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四川省环境保护条例(修订)》。这是四川省环保条例 1991 年颁布实施以来,动作最大的一次修改。

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普遍认为,条例的修订,适应了当前四川省环保形势的迫切需要,为全省营造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美好生态环境的氛围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据悉,新条例将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环保薄弱领域加强防治

新条例明确了政府各部门的环保责任、细化了管理制度、强化了监管手段,并对土壤、噪声、畜禽养殖等环保薄弱领域增加了污染防治规定。

四川省是农业大省,大量存在的非规模化养殖污染的监管问题一直是一大难题。新条例增加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相关内容,规定市县环保部门、农业部门应会同相关部门,依法、科学、合理规划禁止、限制养殖区报同级政府批准并向社会公布;对非规模化畜禽养殖,应当通过综合利用、委托处置等方式,对畜禽养殖废弃物进行处理,农业部门加强对非规模化畜禽养殖的指导和服务。

结合国家正在起草的土壤污染防治法,新条例对土壤污染防治作出了相应规定。要求省级环保部门应当根据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调查结果,制定土壤污染重点监管行业名录。县以上环保部门应当公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名单,对其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处理情况及其用地和周边土壤环境进行监督检查。

值得关注的是,新条例还增加了环境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流域、时段的联合防治协调和环境信息共享机制。其中,重点时段主要针对四川省实际,如对冬季大气污染、节假日和夜间偷排污染物、高考和中考噪声污染等情况作出明确规定。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依据重污染天气的预警等级,及时启动应急预案,根据应急需要可以采取责令相关企业停产或限产、限制部分机动车行驶、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停止工地土石方作业和建筑物拆除施工、停止露天烧烤、停止幼儿园和学校组织的户外活动、组织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等应急措施。

另外,河长制、两法衔接、环保督察、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等热词的“入法”,被业内普遍认为是此次修订“前瞻性”的有力证明。

加大惩处和责任追究力度

新条例加大了惩处和责任追究力度,增加了对超标排放、违反环评相关规定、企业防范环境风险等方面的处罚,特别细化了按日连续计罚情形,明确了 6 种按日计罚行为,在新环保法的基础上增加了 1 个条款和多种情况。

对高考、中考期间的噪声违法行为依照治安管理法顶格处罚,是一大亮点。新条例明确规定,高考、中考期间在噪声敏感区域从事产生环境噪声污染活动的,由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确定的主管部门责令改正,予以警告;拒不改正的,对个人处 5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处 20000 元以上 50000 元以下罚款。同时,明确了在居民楼、博物馆、图书馆和被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建筑物内以及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机关等噪声敏感建筑物周围从事产生社会生活噪声污染活动的处罚额度。

重点排污单位不公开或者不如实公开环境信息的责任,也在新条例中得到明确。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公开,处 10000 元以上 30000 元以下罚款,并予以公告。

新条例还细化了追责内容。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有不符合行政许可条件准予行政许可、对环境违法行为进行包庇等 8 种行为之一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记过、记大过或者降级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给予撤职或者开除处分,其主要负责人应当引咎辞职。

“目前,全国人大常委会正在系统性地分步修改制定环保类单行法律。省人大常委会将根据新制定和修订的上位法并结合四川省实际,适时启动相关立法程序。”省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史志伦透露,此次环保条例的修订,也为各州市结合本区域环境问题地域性的特点行使地方立法权预留了空间,“下一步,省人大将继续指导和服务各州市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制定和完善环保方面的法规,作出更具有可操作性和地方特色的规定。”(刘佳)

重视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提升四川制造水平 助力成为制造强省

——四川省工业质量提升现场活动在成都隆重举行

■ 本报记者 樊瑛 张建忠 摄影报道

日前,由四川省经信委主办、成都市经信委承办的“全省工业质量提升现场交流活动”在成都新希望高新中心假日酒店顺利召开。此次活动旨在进一步推动四川省工业质量工作再上新台阶,提升四川制造水平,助力成为制造强省,为实现四川“两个跨越”做出新贡献。

四川省经信委党组成员、总经济师、新闻发言人黄朝阳、成都市经信委副主任冷知用出席会议并讲话。全省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市(州)重点企业、行业协会相关负责人等 300 余人参会。

21 日上午,与会人员分两路参观了全友家私、新希望乳业、成都银鹭和新筑路桥四家企业,观摩学习标准化生产及质量控制现场。并结合实际分享了提高质量在线监测能力、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提升采购源头质量管理、建立客户投诉机制等

一系列经验和建议。参会人员一致表示,此次现场参观考察拓宽了视野,学到了经验,受到了启发,获益匪浅。

在交流会上,长虹电子、五粮液、竹叶青茶业、四川保宁醋、雷迪波尔服饰、千禾味业食品、徽记食品、泸州长江机械、中粮(成都)粮油工业 9 家企业代表分别就产品质量体系建设管理经验进行了分享交流。会上,各行业代表宣读了《四川工业企业质量信誉承诺倡议书》,号召企业重视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四川省整体工业质量。

强化质量管理水平

推动四川产品向四川品牌转变

当前经济全球化,国内竞争国际化的特征更加明显,以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和服务化为特征的新一轮产业革命正在孕育兴起。

“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刻不容缓。”

黄朝阳总经济师表示,当前,我省经济总量已突破 3 万亿元,经济增长进入规模质量同步提升期。但与此同时,我省拥有 1.4 万户规模以上企业,却没有一家上榜 2016 世界 500 强。近期公布的 2016 中国企业 500 强中,四川只有 14 家企业上榜。因此,加强产品质量建设,既是经济转型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提升川企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所在。

下一步,四川省将围绕落实加大创新力度、抓实技术改造、强化行业分类指导、强化企业质量管理水平标杆、提升工业标准化水平、加强质量人才建设、加强工业质量服务、加快推进工业品牌建设等手段,推进工业产品质量提升,加快工业转型发展,推动“四川制造”向“四川创造”、“四川产品”向“四川品牌”转变。

成都市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达 738 户



● 与会代表参观考察企业



●十六家行业协会代表上台宣读工业质量信誉倡议书